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17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志宏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湘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股东会决议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关联董事汪勤、蒋军回避表决。

同意将本次交易股东会决议的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均延长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延长湘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股东会决议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5）。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董事

会战略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 2026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和内控审计费用共 14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 1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没有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6）。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关联董事汪勤、蒋军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定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星期五）下午 13:30 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889 号上海红塔豪华精选酒店 3 楼萧邦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7）。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